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0 月 20 日以专人通知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并于 2025 年 10 月 25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11 名，实际出席董事 11 名，公司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湖州久立永兴特种合金材料有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湖州久立永兴特种合金材料有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

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审计委员会专门会议纪要。

特此公告。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8日